

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

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系務會議通過
94.08.09.九十四學年度第一次聯合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95.04.19 聯合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98.9.10 九十八學年度第一次聯合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99年2月23日98學年度第6次聯合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99年7月27日98學年度第10次聯合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
99年9月23日99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(以下簡稱本學系)為辦理課程規劃，特訂定本設置要點，成立國立嘉義大學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課程規劃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。
- 二、本會委員自本系專任教師中選出五人，畢業校友、業界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校外學者各1人擔任之，任期一學年，連選得連任。系主任兼召集人。
- 三、本會負責審議並協調本系規劃開授課程、輔系課程及有關學程事宜。
- 四、本會每學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。必要時併同系務會議召開，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- 五、本會會議之召開以三分之二(含)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議，會議之決議以席委員二分之一(含)以上同意為成立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